# 从"猪仔问题"报道 看《香港船头货价纸》的编辑方针与定位<sup>\*</sup>

# 卓南生,毛章清

(龙谷大学 国际文化学部,日本 大津 520-21;厦门大学 新闻传播学院,福建 厦门 361005)

摘 要:《香港船头货价纸》是中国最早的中文日报《香港中外新报》的前身,在中国近代报业发展史上占有特殊的地位。本论文的主旨为: (1) 通过该报(包括日文版的《官版香港新闻》) 对"猪仔问题"的报道与评论,考察该报的编辑方针与定位; (2) 进一步确认其作为英殖民地香港英文报纸《 刺西报》的子报,尽管该报的编者为华人,并自我标榜"有益于唐人",但仍然不能"自我操权",不能列入华人自我办报的范畴。

关键词:"猪仔问题";报业史;编辑方针

中图分类号: G21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9856(2007) 02-0057-010

《香港船头货价纸》是中国最早的中文日报《香港中外新报》的前身, 创刊于 1857 年 11 月 3 日, 比起其母报《 刺西报》(The Daily Press)——中国第一家英文日报, 仅仅晚出版一个月, 可以说是后者的中文版。<sup>①</sup>

该报为周三次刊,每周二、四、六出版。内容与《 刺西报》类似,即以船期、货价、行情和广告等商业讯息为主,也可以说是中国第一家以商业新闻为中心的中文报纸。<sup>②</sup>

《香港船头货价纸》的编者虽为华人,也标榜是一份"有益于唐人"的报纸(参见每号头版之"启事"),但作为殖民地西报的附属报纸,该报并无法跳出洋人在华办报的基本方针与框框,不能"自我操权",它不能列入华人自我办报的范畴,其理至明。③

<sup>\*</sup> 收稿日期: 2006-12-15

作者简介: 卓南生(1942-), 男, 新加坡人, 日本龙谷大学国际文化学部教授; 毛章清(1971-), 男, 浙江江山人, 厦门大学新闻传播学院讲师。

① 关于《香港中外新报》和《香港船头货价纸》这两份报纸的详细考证与研究,详见卓南生:《中国近代报业发展史》,第7章:中国最早的中文日报,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版。

② 同上。

③ 同上。

说得更准确些,《香港船头货价纸》还扮演着传递香港殖民当局的"宪示",乃至替港英政府说话的"准中文官报"角色,可以说是一份典型的殖民地报章。这既与该报为英国商人 刺所办,及在香港殖民地发行有关,也与该报内容主要取材于西报,特别是《 刺西报》不无密切关系。

尽管如此,作为中文报业的先驱,《香港船头货价纸》及后来易名后的《香港中外新报》在中文报业发展史上是具有其特殊意义的。目前我们所能见到的《香港中外新报》仅存3份,一份是藏于英国剑桥图书馆的1872年5月4日的完整原件,另外一份是1889年4月13日的原件,①还有一份是收录于戈公振《中国报学史》(1927年商务版)的半个封面版,发行日期是1912年。硕果仅存的这3份《香港中外新报》,还有79份《香港船头货价纸》原件,以及日文版、日文翻译版的《官版香港新闻》等,成为我们窥视早期《香港中外新报》及其前身《香港船头货价纸》办报的方针、中国人编辑的自我定位及其局限的不可多得的宝贵资料。

综观现存的《香港船头货价纸》(No. 197-285, 即 1859年2月3日至8月27日, 内有缺号, 共79份)原件及日文版《官版香港新闻》(No. 591 ─717)、《香港新闻》(No. 591 ─668; No. 695-783)和日文翻译版(No. 1068-1077), 不难发现该报在关系到英国利益问题上, 如英法出兵等问题, 完全站在英国的立场。

不过,在处理较不敏感的社会新闻上,相对而言,中国编者似乎拥有较大的编辑权。其中,最令人注目的是有关"猪仔问题"的系列报道与评论。根据现有的原件与资料,早期华文报有计划地针对某个专题展开舆论攻势,并提出鲜明的主张(特别是堪称为"中文报最早社论"的《猪仔论》),可以说还是首次。[1]134-148

有关《香港船头货价纸》的编辑方针和基本定位,卓南生在其著作《中国近代报业发展史 1815 - 1874》的第七章中已有详尽的分析。本文即在此基础上,针对该报有关"猪仔问题"的报道与评论及刊载的相关告示,作进一步地梳理和探讨。

# 一、"猪仔问题"报道的倾向与特征分析

《香港船头货价纸》是一份以船期、货价、行情和广告等商业信息为主要内容的中文商业报纸, "新闻"版面相当有限。作为一份小型版报纸,该报每次出版一张,两面印刷,容纳4千字左右的四号字,"新闻"栏目只是保持在三四百字左右,但刊载的内容却十分广泛。

现有的全部 79 份《香港船头货价纸》原件中,如果从报道的针对性、连续性和主题性这个角度来审视这些所谓的"新闻",最具特色的社会新闻莫过于"猪仔问题"了。

在《香港船头货价纸》的"新闻"栏目下——包括刊登《京报》的内容、从宁波报纸转载的"宁波新闻"等——总共有 277 条新闻 32 967 个字, 平均每份报纸仅有 3.5 条新闻,每条新闻只有 119 个字。涉及"猪仔问题"报道的有 17 号, 共有 20 条新闻 5 674 个字, 占所有新闻总量的 17%, 平均每条新闻有 284 字之多。

从报道内容来看,该报对"猪仔问题"的报道有两个集中时段,一个是 1859 年 4 月份的 8 条新闻,集中在第 224 号到 238 号,报道焦点是反映中国朝野上下和香港殖民当局舆情;另一个是同年 7 月份(中间有缺号)已知的 4 条新闻,集中在第 261 到 277 号,主要是报道"拐卖猪仔"新闻官司。

从版面安排来看,《香港船头货价纸》的"新闻"栏目全部安排在一版,以直线分栏(由右到左,每版四栏),竖向排版,每条新闻没有标题,也没有标点,中间只以符号"〇"相区别,但不是非常严谨。

① 版头收录于卓南生:《中国近代报业发展史1815-1874(增订版)》,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261页。

<sup>© 1994-2013</sup>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

在20条"猪仔"新闻中,刊于第一版第一栏的共有11条,其中头条有5条;第二栏8条,头条有5条。新闻评论——《猪仔论》可能是篇幅宏大(776个字)的缘故,编排在第220号第二版第三、四栏。具体情况参见附表。

上面的统计数字充分反映了《香港船头货价纸》在这有限的新闻版面中,对"猪仔问题"的报道格外重视,无论是在报道的深度和广度方面,都有别于其他题材。

### 《香港船头货价纸》关于"猪仔问题"报道一览表

(1859年2月3日至8月27日)

刊号	日期	星期	条数	字数	内容	版面
第 206 号	2月24日	四	1	194	汕头"猪仔"招工的窘境	一栏第4条单列
第 220 号	3月23日	二	1	776	评论:"猪仔"问题的由来与对策	二版三四栏, 单列整 栏
第 224 号	4月7日	四	2	75	1、黄埔猪仔头"的下场 2、南海、番禺"捉拐"告示	二栏头条、二条单列
第 225 号	4月9日	六	1	584	粤省商民致英国"禀帖"	二栏单列整栏
第 228 号	4月16日	六	2	676	1、粤东良民 长红" 2、广东巡抚 禁"与"赏"	一栏头条;单列整 栏;二栏第3条
第 229 号	4月19日	$\equiv$	1	446	广东巡抚柏贵"告示"	一栏头条;单列整栏
第 230 号	4月21日	四	1	78	英、法提督"告示"	一栏第2条
第 234 号	4月30日	六	1	261	西班牙"猪仔头"的劣行	一栏头条单列
第 237 号	5月7日	六	1	90	宁波"猪仔"贸易猖獗	一栏第2条单列
第 238 号	5月10日	二	2	347	1、西洋人士救 猪仔"记 2、花旗船拐卖 猪仔"记	一栏整版
第 248 号	6月2日	四	1	257	汕头传教士救"猪仔"记	一栏头条单列
第 255 号	6月18日	六	1	560	潮州知府赵大人"告示"	二栏单列整栏
第 261 号	7月2日	六	1	228	"贩卖猪仔"新闻官司之一	 一栏头条单列
第 264 号	7月9日	六	1	579	"贩卖猪仔"新闻官司之二	二栏单列整栏
第 267 号	7月16日	六	1	114	"贩卖猪仔"新闻官司之三	一栏第5条
第 272 号	7月28日	四	1	41	汕头外商吁请"严办拐匪"	二栏第4条
第 277 号	8月9日	=	1	368	扶桑口番人拐子的遭遇	二栏第3条
总计	17号/期	二: 4 四: 5 六: 8	20	5674	"评论"类: 1 "公告"类: 5 "新闻"类: 14	一版一栏: 11 一版二栏: 8 二版三栏: 1

# 二、"猪仔问题"报道的内容与背景分析

## (一)新闻报道分析

《香港船头货价纸》对"猪仔问题"的报道主要采取了三种报道视角,一种是涉及新闻事件的报

道,一种是针对民间舆情的报道,还有一种是有关政府公告的通告。

### 1. 新闻事件的报道

对"猪仔"新闻事件的报道,主要围绕两个主题,其一是从"人道主义"立场出发,记叙"猪仔"的 悲惨遭遇,揭露"猪仔贩"的贪婪残暴:其二是报道西方商人、官员、传教士等的"善事义举"。

(1)有关记叙事件、揭露暴行的报道

澳门、香港是"猪仔"贸易的转运站,而"猪仔"的主要市场却在汕头、厦门、广州、宁波等通商口岸。从现有材料来看、《香港船头货价纸》对汕头、广州的"猪仔问题"的报道数量最多。

"兹接到汕头信云……又有一只船名亚厘卑仁在汕头招人去洋,俗云'卖猪仔'。近日汕头地方招人甚难,因历年招去多人,百无一返中国,亦无音信归家。或有一二返回原籍者,言唐人在古巴岛地方为奴,受主人约束极严,受尽多少恶言、臭语、打骂,做猪仔者十死一生。所以汕头各处人民严禁子弟云云。故现在澳门每得猪仔一名,番人肯出银三十大员,赏与引带之人。有此重赏,即有一等无赖之徒,往各处拐骗无知无识之人矣。"[2]

这是一条典型的有关"猪仔问题"的社会新闻报道。既对"猪仔""十死一生"的悲惨命运寄予同情,又有对"猪仔头"及幕后主使,也就是罪魁祸首的澳门"番人"进行揭露。针对"番人"与"猪仔头"两者沆瀣一气,狼狈为奸,为达到目的各种手段无所不用其极的事实,<sup>①</sup>《香港船头货价纸》对此多有记载与揭露。<sup>②</sup>

下面这条新闻是另一例子,它揭发的是从事人口拐卖的西班牙"番人"在黑奴禁运之后,转至中国贩卖"猪仔",牟取暴利的事实。

"兹有一西班雅人名化兰,到中国数年,俱是贩卖猪仔为业。……此人在澳门买得一支旧船,名亚巴,时装一载猪仔驶往古巴岛夏华拿埠。其船在洋海漏水太多,全赖各猪仔日夜打水出船,幸得平安到埠。该船到埠,各猪仔尽上岸为奴。内中有数名猪仔已经在夏华拿做满八年奴者,欲搭船返回唐山,未仕化兰即要每人交水脚银二十三大员,然后将此烂船装他来唐山。该船漏水愈甚,其船伙长将该船驶埋南亚美利驾利澳耗尔罗埠,将船上各猪仔客再卖与该处西洋人为奴,此段事乃系前几个月之事,查此未士化兰曾往亚非利加贩卖黑奴,但因各国战船稽查甚紧,故伊离了亚非利加而到中国贩卖猪仔获利。"[3]

## (2) 有关洋人"善事义举"的报道

《香港船头货价纸》在揭露澳门"番人"非法掠夺华工的贪婪凶残时,同时也报道了西方商人、官员、传教士等"富有人性"的善举。下面是两个典型的实例。

例一:"在汕头有传道教师,名未士赞。有一日见一嫠妇约六十岁在街上悲哭,称说伊独生一子被奸人拐去卖猪仔。此子靠以养老,与及继香灯者,今竟被人拐去,则终身无所靠矣。言及至此,哀哭不止。在旁观者,无不泪下。未士赞亦可怜此妇,及同此妇人往猪仔馆内寻觅伊子。路遇一英

① 1859年4月12日,英国驻广州领事阿礼国致英国驻华公使、香港总督包令的呈文坦言:"这类暴行表面上虽然由中国人下手,但他们只是些受别人利用的工具,而外国人则是收纳被拐之人的买主或雇主。悬挂外国旗帜的船舶则为拐匪提供了进行拐骗的掩护和便利。"参见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二辑》,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73页。

② 在《香港船头货价纸》所有涉及"猪仔问题"的报道中,绝大部分的材料都对"猪仔"贸易的暴行有所揭露与评论。比如,第277号载,"故有番人棍徒上岸,或用甜言拐骗,或用气力强捉唐人下船,卖去番国为奴。虽有人禀告,法兰西官知法官置若罔闻。"第237号载,"在宁波地方亦有棍徒拐带良民为猪仔客,内有番人六名,日携利刃在身,周围拐带强捉迫勒人为猪仔。有一佛兰西船在此等候,载装此处土人,业已具禀于英领事官。惟领事官不理,云:此非英人,故不究办云云。"第238号载,"惟今此罗查(澳门猪仔船")驶往黄埔,将猪仔客过一花旗船名士华罗。因此船租已满,如过限一日罚银二百元,故此迫辖拐徒四边远近勒捉之故耳。"这里既有对乡民如何沦落为"猪仔"的报道,又有对殖民当局的草菅人命、推诿扯皮的揭露。

商, 乃未士赞之好朋友。未士赞将妇人失子之事一一告知。此友人亦愿同往助其一二。后查了三个猪仔馆, 方寻得见此妇人之子, 赎出使其母子再得相逢。据其子云, 于某日有某某人斗他赌钱, 又肯借银与他赌, 遂借得银五元半入场。输了后, 某某勒取回银两, 无银填还, 故称说欠银一事, 将他打骂捉去猪仔馆, 受苦不能尽说。幸得未士赞与友人救出, 故母子再得团圆云云。"<sup>[4]</sup>

这则报道记载了"以传播福音为己任"的传教士拯救沦落为"猪仔"的乡民的故事。

例二:"迩来棍徒猖狂,设谋拐带良民为猪仔一事,闻者伤心,见者流泪。兹有一华人,其兄弟被拐,故往求黄埔痕公司伙伴名巴兰札救其兄弟。后巴兰札亦承命,登即开船查问,果有此人被拐在船,故求船主释放。惟船主要银一百元,方能允肯。后船上有一人对船主云:此人今断不可放他,诚恐有事,更兼此人回去尽将船内情由与人说知,则后无人敢来矣。如若念情,要放此人,待船启行时放他方可,以免后患。因此议论纷纷。故巴兰札在船等候许久,未见船主实意,又因有事乃返行。后此人竟不能救拔矣。"[5]

这是一则洋人搭救落难"朋友"之亲人未遂的故事。

此外,《香港船头货价纸》也对外国商人要求严禁"猪仔贸易"的"姿态",有所报道。例如,"又闻在汕头地方各外国商人聚集商议,禀请各国驻扎汕头领事官员,严办拐带男女出洋卖猪仔一案。"[6]

## 2. 传达民间舆情的报道

广东、福建是"猪仔贸易"的重灾区,社会危害大,民怨沸腾。广大民众以逮杀人口贩子作为声张正义、发泄怨愤的方式。《香港船头货价纸》对此有颇多生动的描绘与叙述。

例一:"闻说黄埔地方有两个拐子,俗名即'猪仔头',被人捉拿,裸身吊起。旁边设有线香一把点着,如有人埋看者,无不拈香烧之。后放下来,其二人几乎将死。"<sup>[7]</sup>

例二: "各处唐人见有番人拐子, 登即攻杀之 ……番人自后不敢出外远游。有许多唐人不识哪个番人是拐子不是拐子, 总之不分清白, 逢见番人在外便叫打拐子而已。"<sup>[8]</sup>

传单和揭帖是乡民常用的舆论武器,当时有称之为"长红"与"禀帖"的。1859年4月11日,英法联军驻防广州统领衙门委员巴夏礼在给英国驻华公使卜鲁斯的文件中声称,"拐卖人口的买卖迅速发展,现已有危害广州及其附近地区和平与秩序之势。据说中国人从头面人物到普通百姓都在纷纷抱怨。……市内每一个角落都贴有传单和揭帖,用强烈语言,控诉拐骗猪仔为老百姓造成的危险、痛苦和祸害。土著拐匪和外国招工商人都受到谴责。"<sup>[9]183</sup>记叙了"猪仔贸易"造成的祸害,也有民间舆论的不平与抗争。

《香港船头货价纸》拨出了大量版面,全文刊载《粤东良民长红》<sup>[10]</sup>和《粤省商民禀帖》<sup>①</sup>,充分反映了民间的悲情与抗议。在刊载《粤东良民长红》时,编者还加了按语说:"近日拐子猖狂,各处乡民皆贴长红,儆醒愚民免受出洋做奴之苦……"这些"长红"和"禀帖"皆以悲愤的语言,揭露拐骗猪仔的卑劣行径,控诉拐骗猪仔给社会造成的危险、痛苦和祸害,谴责土著拐匪和外国招工商人的贪婪凶残。

《粤东良民长红》指出,被拐骗"猪仔","中其计者虽生犹死,被其害者积少成多";"其惨大抵凶残,戎狄豺狼成性;其设计之毒,则烈于虎噬;其害人之惨,则倍于鲸吞。凡属洞悉情弊者,金恨食其肉而寝其皮,取彼凶人祭獭而葬诸鱼腹,悬枭而大振雄城,然后众怒乃得其平。"《粤省商民禀帖》则声言,"由是卖出外洋为奴受苦,万无一生。家内父母妻儿望其供养,乃久不见归,无人倚靠,朝夕悲

①《香港船头货价纸》第255号,1859年6月18日(己未年五月十八日)。这是以广东省三十多个行业公司名义联合致"大英国领事馆"的一封公开信,这份"禀帖",在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二辑》中,收录的是由英译文转译的材料,《香港船头货价纸》为我们保存了一份难得的原始材料。两者略有出入,其中最为明显的是,在原文中的"西洋人"在英译文中一律曲"葡萄牙人"所取代。参见陈翰笙主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二辑》,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74页。

哀。甚至有数代孤传, 孀居守节, 独得一男, 望其继奉香灯, 竟被拐卖, 立至嗣绝无依, 因而恫伤自尽, 家散人亡。可怜被拐一人, 即害死一家之命。"

不仅如此,《粤东良民长红》还从道义角度对"猪仔"贸易着力批判,信奉因果报应,"今日之祸到处蔓延,恐尔西洋,祸将有报",否则必遭"天谴","况天眼昭昭,疏而不漏。待至罪恶贯盈,尔等断无逃活,或水火瘟疫,刀兵之劫,为凶人所不及料之事,突然祸及乃身,所谓多行不义必自毙者,信有征焉。"但解决问题之道在于期待对方的"内省"和"良心的发现","伏愿贸易澳门者,暨四方良士,时存警悟之心,免堕其术。"《粤省商民禀帖》则不仅诉诸悲情,还进一步指出,"事切我粤东与贵国通商二百余年,彼此诚信相孚,各皆乐利。"并寄望于殖民政府能"仰体上天好生之德,务祈严行查办。"在对待"猪仔贸易"问题上,相比"良民"一昧地悲情诉求与报应诅咒,"商民"通商乐利的观点,似乎比"良民"的认识更加深刻。

可以说,"长红"与"禀帖"成为了《香港船头货价纸》传达民间控诉声音的重要表现形式。这也充分表达了中国编辑对民间自发的悲愤之情予以同情与强有力的支持。

## 3. 政府公告的刊载与报道

在民间與情沸沸扬扬的背景下,在"猪仔"之祸惨烈的广东省,从县、府、省三级政府都相继发布了查禁告示。《香港船头货价纸》拨出巨额篇幅,详加报道。

针对县级告示,《香港船头货价纸》只是一笔带过:"又闻南、番两县皆出示,捉拿拐子甚严云云。"该报没有进一步刊载南海、番禺两县知县联衔告示的具体内容。①

但对府级告示的《赵大人之示》<sup>[1]</sup>和省级告示的《柏大人之示》<sup>②</sup>,《香港船头货价纸》则重视有加,全文刊载。由于这两项告示的原件已不易获觅,《香港船头货价纸》为史学家研究"猪仔"问题留下可供参考的重要资料。

《赵大人之示》是潮州知府"为访拿严禁""贩人外洋"而颁布的告示。告示首先表明官府的态度,声称:"拐卖人口,例有明条,而贩人外洋,尤为法所必诛,罪所不赦"。紧接着告示揭露"拐子手"常用的拐骗伎俩,拐卖经过,那些被雇佣的"猪仔贩"往往采用诱赌、蒙骗甚至掳掠的勾当,以达成其罪恶的目的。具体拐卖的经过是先由"猪仔头"在内陆掠夺"猪仔"到"孤悬海中间"的汕头妈屿岛,然后就"运交澳门,发往他处"。告示还叙述了被拐骗"猪仔"凄苦境况,控诉贻害,"卖一人则丧一人之命,破一人之家。往往有数世单传,孀居守节,只此一子继续香灯。一旦被拐,遂至绝人之嗣,斩人之宗祧,断人之似续,非惟天理所不容,留下抑亦王法所不宥。"由于潮州知府"闻风已久,前经示禁再三,此风稍戢。近闻又有故智复萌,偷行尝试",针对这种屡禁不止的情况,知府大人痛下决心,采取一系列措施,那就是:发布告示,派军驻防,甚至密探暗访,驱逐"猪仔船",缉拿严惩"猪仔贩",不留任何情面。告示是这么说的,"为此出示,访拿严禁,除移知武营札伤潮阳、澄海两县,严行拿办。另委干员密行查访外,并着广行詹广珍、郭广顺,外砂谢明记、谢明利等,遇有收买人口华艇等船到屿,即行公司驱逐,毋令片刻停留。至妈屿弹丸之地,稽查较易,一有贩卖咕哩之人,立即就近捆送招宁司,锁解来辕,置之重典。俾此等匪类知害人适以害己,嗜利终必亡身。该行户在屿有年、

①5香港船头货价纸6第224号,1859年4月7日(己未年三月初五日)。陈翰笙主编5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二辑6收录了告示的英译文,/为严禁拐骗人口以重民命而肃法纪事0,/出洋作工之事亦宜及早妥立章程0云云。参见陈翰笙主编:5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二辑6,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78页。

②《香港船头货价纸6第 229号, 1859年 4月 19日(己未年三月十七日)。值得一提的是, 在有关/猪仔问题0的中文研究著作中, 有不少引述此文之/ 英译0版本。当时的港英殖民当局非常重视/柏大人之示0, 将告示翻译成英文, 广为传播, 把它看作中国当局同意外国人从中国自由移民出洋的凭据。难能可贵的是, 5香港船头货价纸6完整地刊载了这份告示。告示的发布日期是 1859年 4月 19日, 而不是英译本的 4月 9日。有关英译本之内容, 参见陈翰笙主编: 5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二辑6, 北京: 中华书局 1980年版, 第177页。

自必深明大义, 慎勿显惜情面, 或以旧时相识而有心庇护, 或以本乡子弟而故隐瞒, 自干咎戾辜予厚望, 其各凛遵。0

至于5柏大人之示6则为广东巡抚柏贵为严拿拐匪而公布的告示。在告示中,柏大人认为,/粤东地方商民杂处,人烟稠密,其中有贫无生计者,就食四方,或自行暂离家乡,贸易出洋;或受雇于远人,为之工作获利。如果情甘愿往,自可勿庸禁止。0这无疑是向社会公众发出了要把华工出国合法化的信号;但是,由于/猪仔贸易0的社会危害,/日久不得还乡,使人父母不相见,兄弟妻子离散,情殊可惨0,广东巡抚柏贵严正指出,政府继续将严厉打击非法走私苦力贸易:/该匪等骗受财贿,愍不畏法,忍心害理,置人生命于不顾,其险恶阴谋甚于盗贼,殊堪发指。此而不严拿惩办,何以肃法纪而安善良,除通饬各文武督率兵役,严密访拿,外合行晓谕,为此示!0对待/猪仔头0,柏贵认为,/此等枭獍之徒,人人得而诛之0。为此,政府颁布了奖惩措施,/现在澳门每得猪仔一名,番人肯出银三十大员,赏与引带之人。有此重赏,即有一等无赖之徒,往各处拐骗无知无识之人矣。0<sup>[2]</sup>而政府为/严拿拐匪,以除民患0,当局决定,如有人能抓到一名/拐匪0,解送至政府衙门,/一经审实,每名赏给花红银四十元,引拿报信者,每名赏给花红银十元,银封存库,讯实即给,决不失言。0这也看出广东政府惩治/拐匪0,杜绝/猪仔0贸易的决心。对于那些视告示为/具文0者,/如有窝留拐匪之家,即将房屋照例拆毁,并治以窝留之罪。0

不过, 值得注意的是, 作为英殖民地中文报章的5香港船头货价纸6之所以能够刊载上述5粤东良民长红6和5柏大人之示6, 在很大的程度上与当时英国殖民当局/反对猪仔贸易0, 但却提倡/华工出洋合法化0的政策是相吻合的。

## (二)新闻评论分析

纵观5香港船头货价纸6, 夹叙夹议的新闻报道甚多, 单纯的新闻评论很少出现。但是5猪仔论6<sup>[12]</sup>的刊载, 让人为之侧目。这是目前能看到的该报唯一的一篇评论文章。

这出评论,洋洋七百余言,针砭时弊,入木三分。5猪仔论6痛斥外国商贩以澳门为根据地,进行拐带/猪仔0的罪恶行为,在剖析/猪仔贸易0的弊病与罪恶的基础上,又契合当前的实际情况,提出解决问题的具体方案,那就是:/如果西国确在某地方开荒种植,要来中国招若干工人前往开荒,当禀知该国领事官,咨会中国地方官,出示声明:在省城外国人某行招人,每日给食用多寡,每月工银多寡,今先给一年工银安家。本年某月扬帆,明年某月船回中国,可带来往书信、银两。如愿往西国庸工种植者,来某行书名,届期各带或父或母或妻或子来行领银及收执据纸,以便第年来行交收来往书信、银两。0评论进一步指出,/如果慎重周详,利之所在,人谁不去?且中国现值干戈四起,耕市失业,游手闲人充炽。如果招之得法,各人父母、妻儿得收一年工银数十金安家,其家知往某地方开荒种植,嗣后可交收来往书信、银两,谁不愿往?,,利之所在,蜂涌而来,何必将银付奸人拐贩之手,累人母子分离,妻离子散,仁者之用心,何乐为此耶!0从5猪仔论6可知,5香港船头货价纸6反对/猪仔贸易0,支持/华工出洋0的态度,不言自明。

从新闻评论发展史的角度来看,5猪仔论6立足现实,感情充沛,论据充足,观点鲜明,和今日报纸的/社论0、/评论0相比,一点也不逊色。由于5猪仔论6这篇评论的/匿名性0,将它称为中文报纸最早的/社论0也不为过。5猪仔论6新闻评论文章的刊载,多少反映了当时的报人已经懂得应用报纸这一媒介发挥舆论的作用。

但是我们也应当清楚地知道,这篇评论,抑或社论,固然有值得高度评价之处,特别是反映了华

<sup>5</sup>香港船头货价纸6第230号,1859年4月21日(己未年三月十九日)。有关这一点,在陈翰笙主编5华工出国史料汇编 第二辑6(中华书局1980年,第176页)中附录有英法提督的告示,而且告示的内容与/-粤东良民长红.,并-柏大人之示.,都是大同小异0.但精神内核是一致的,就是/反对猪仔贸易,倡导华工出洋合法化0。

人编辑对其惨遭迫害的同胞的愤懑与不平之心声,并力图寻求解决方案的焦虑心情,但其结论在实际上只能停留在呼吁洋人以/合理0与/合法0的手段招募客工(实际上是苦力),并未脱离英国香港殖民当局所推行的基本政策及5 刺西报6发行人划定的框框。1864年的5香港船头货价纸6日文版5香港新闻纸6第1076号还刊登了一篇英国公司5招工过国6的长篇文章,详细明列其招工的具体条件,更具体地说明了该报的编辑方针与其母报5 刺西报6一样,是英国/自由移民0与/契约劳工0政策的积极支持者。

## (三)社会背景分析

作为西报的/中文版0及部分扮演香港殖民政府/中文官报0的角色,5香港船头货价纸6之所以能够毫无顾忌地揭发与严厉抨击/猪仔馆0、/猪仔头0及其/引路之人0的/惨无人道0、/自私自利0,在舆论上为其不幸的同胞讨个公道,维护正义,这是与下列的客观环境与客观事实分不开的。

首先,作为5 刺西报6的所有人 刺,早期曾经参加过运送苦力的活动,在被指控涉嫌诱拐与贩卖奴隶罪而被罚款之后,开始在香港和伦敦猛烈地展开反对苦力贸易的活动。一个典型的案例就是,他所办的5 刺西报6曾对/澳门总理差役审案官化难地时0从事/猪仔贸易0予以揭发和抨击。5香港船头货价纸6第261号、第264号及第267号三度以新闻的形式刊载这起/贩卖猪仔0的新闻官司,即报道5 刺西报6主人 刺因揭发/澳门总理差役审案官0与/猪仔贸易0有关而被告以刊载/假新闻0,及双方后来在庭外和解(/在外厢和妥0)的有关经过。5香港船头货价纸6揭露:/澳门西洋人三画0/身当澳门总理差役官,乃自投番摊赌馆,聚藏匪徒,买得火轮船数只,装载猪仔,来澳门以图利,实乃为富不仁之甚。0三画则控告 刺报馆/诬捏假传新闻,故意欲坏伊名声0。从中我们也可以看出.5香港船头货价纸6的报道内容主要取材于西报,特别是来源于5 刺西报6。

5香港船头货价纸6的母报5 刺西报6及其主人 刺既然可以大张旗鼓,与澳门从事/猪仔贸易0的权贵针锋相对,唇枪舌战,甚而大打官司,作为标榜/有益于唐人,有合于同好0的5香港船头货价纸6,当然没有理由不顺水推舟,不将此/迩来省垣远近0有关/拐子猖狂0的新闻予以淋漓尽致的报道和追踪。可以说,5香港船头货价纸6对伤天害理的/猪仔问题0的诸多描绘与猛烈的抨击,是获得其母报5 刺西报6及其主人 刺的认可的。

其次,当时拐带/猪仔0的最大根据地是葡萄牙殖民地的澳门,而非报纸发行地的英国殖民地香港。5香港船头货价纸6紧随其母报5 刺西报6把矛头对准在澳门从事/猪仔贸易0的/番人0及受其雇佣的/猪仔头0的诸多揭发与申诉,并不抵触香港殖民地当局的根本利益,也无损于他扮演香港殖民地准/中文官报0的角色。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 英国为了表示从香港出口的华工是/自由移民0, 以便与/猪仔贸易0划清界限, 采取了两项具体措施。在澳门的葡萄牙人看来, 这是英国人别有用心, 目的在于/以求单独禁止澳门异地的移民出洋事业0。[13]27其措施如下:

其一是在 1855 年颁布/华工出洋条例0,规定凡是英国船只运载华人出洋,必须经受检验,以便确定出洋者是否出自自愿。

其二是在英法联军占领广州期间,胁迫广东巡抚柏贵颁布了一个契约劳工出口/合法化0的文件,即前文所述的5柏大人之示6。告示虽然也对/猪仔贸易0予以猛烈抨击,但是也明确表示/如果情甘愿往,自可无庸禁止0。这成为了主张以/自由移民0代替/猪仔贸易0的英国获得中国官方同意出口苦力的/合法化0的文字根据。

这里有深刻的社会背景。由于黑奴贸易的废除,国际舆论的谴责,关键的是殖民统治势力的消长,以英国、法国、美国为代表的新兴殖民势力和以西班牙、葡萄牙、荷兰为代表的传统殖民势力在涉及殖民统治需要的市场、原材料和劳动力问题上发生了冲突与斗争。作为英国殖民地报纸,5香港船头货价纸6在廉价劳工)))/猪仔0的争夺上,自然有所报道,有所倾向。从这个角度来看,5香

港船头货价纸6揭发/猪仔贸易0的阴暗面及刊载5柏大人之示6,不但无损于以/自由移民0之名目运载华工出洋的英国当局的利益,还间接协助当局向中国读者解释了英国船只运载华工出洋之/合法化0与/合理化0,充当了香港殖民政府对中国民众/沟通0的/公关角色0。

## 结 语

关于/猪仔问题0的系列报道与评论,可以说是标榜/有益于唐人,有合于同好0的5香港船头货价纸6设置的一个议题。鸦片战争以后,买卖鸦片与贩卖/猪仔0十分猖獗,成为当时外国公司在中国最主要的两项贸易。5香港船头货价纸6敏锐地把报道视角投射到当时社会所关注的问题,每天报道鸦片行情的同时,对/猪仔问题0进行了富有人性的报道,既掌握了受众关心的焦点,又成为受众抒发悲愤的代言人。但是这并不能改变5香港船头货价纸6是一份典型的殖民地中文报章,在政治上完全以英国殖民政府利益为归依的性质。

5香港船头货价纸6对/猪仔头0及其背后以澳门为据点的/番人0 丑恶面目的揭露与批判,是应该予以高度的评价的。与此同时,5香港船头货价纸6对洋人救出或试图救出/猪仔0的/好人好事0也多加报道,冀图塑造/番人也有好人0的正面形象。尤有进者,5香港船头货价纸6批判的是非法的、不正当的、不道德的/猪仔贸易0,鼓吹合法的、正当的、合乎人道主义的/劳工输出0,建立/规范0的劳动力市场。这在相关的报道与评论中有充分的展现。

作为外人在华华文报业的先驱,5香港船头货价纸6在/猪仔问题0的报道上似乎体现了华文报纸和华人编辑与西洋人士、殖民政府之间的微妙的关系,那就是既要扮演好/准中文官报0的角色,又要体现为华人社会服务的色彩。这和后来以/华人资本、华人操权0为标榜的5循环日报6畅所欲言,对西字日报与西洋人士的/言论之谬0,进行正面交锋的态度是截然不同的。[1]第九章可以这么说,在5 剌西报6卵翼下诞生、成长的5香港船头货价纸6,尽管其华人编辑在/猪仔问题0等社会新闻上,比起英法联军出兵等敏感的政治、外交问题有较大的言论空间,但认真分析,还是有很大局限的。这些局限,其实也正是促使同年代华人主笔与编辑努力自筹资金,渴求自办一份/一切事务皆我华人操权0的日报的原动力。

19世纪华文报业先驱王韬、黄平甫(即黄胜,5香港中外新报6及其前身5香港船头货价纸6主编)和陈蔼廷(5香港华字日报6及其前身5中外新闻七日报6主编)在其5倡设循环日报小引6中,对于当时的华文报纸的缺点与自办/华人日报0的重要性写有这么一段话:/然主笔之士虽系华人,而开设新闻馆者仍系西士,其措词命意难免径庭。或极力铺张、尊行自负、顾往往详于中而略于外,此皆由未能合中外为一手也。欲矫其弊,则莫如由我华人日报始,,0<sup>[14]</sup>

文中所述的华人主笔与西洋人士/难免径庭0的苦恼及其局限性,显然也包括了中国第一家中文日报5香港中外新报6及其前身5香港船头货价纸6华人编辑(包括其早期编辑人员的黄胜)的亲身感受与体验。可以想象,在处理当时最热门话题之一的/猪仔问题0上,华人编辑会遇到同样的苦恼。

综上所述,以我们今日所能看到的有限资料,虽然5香港船头货价纸6在/猪仔问题0上能真正站在中国人的立场说话,展开舆论宣传,痛斥/猪仔馆0、/猪仔头0、/番人0的罪恶行为,但基本上还是遵循5 刺西报6的办报方针,并未跳出洋人在华办报的框框,还不能/自我操权0,哪怕是在处理社会新闻上。

#### 参考文献:

[1] 卓南生. 中国近代报业发展史[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2.

© 1994-2013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

- [2] 香港船头货价纸 第 206 号, 1859-02-24(己未年正月廿二日).
- [3] 香港船头货价纸 第 234 号, 1859-04-30(己未年三月廿八日).
- [4] 香港船头货价纸 第 248 号, 1859-06-02(己未年五月初二日).
- [5] 香港船头货价纸 第 238 号, 1859-05-10(己未年四月初八日).
- [6] 香港船头货价纸 第 272 号, 1859-07-28(己未年六月廿九日).
- [7] 香港船头货价纸 第 224 号, 1859-04-07(己未年三月初五日).
- [8] 香港船头货价纸 第 277 号, 1859-08-09(己未年七月十一日).
- [9] 陈翰笙. 华工出国史料汇编: 第二辑[G]. 中华书局, 1980.
- [10] 香港船头货价纸 第 228 号, 1859-04-16(己未年三月十四日).
- [11] 香港船头货价纸 第 255 号, 1859-06-18(己未年五月十八日).
- [12] 香港船头货价纸 第 220 号, 1859-03-23(己未年二月廿五日).
- [13] 陈为仁. 苦力贸易))) 拐骗掳掠华工的罪恶勾当[M]. 中国华侨出版社, 1992.
- [14] 循环日报, 1874-02-05.

[责任编辑: 乔 云]

Editing Guidelines and Orientation of the Newspaper Hong Kong Chuan Tou Huo Jia Zhi: Viewed from Its Coverage of the / Pig Issue0

TOH Lam-seng, MAO Zhang-qing

(Faculty of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Ryukoku University, Otsu 520-21, Japan; School of News and Communication, Xiamen University, Xiamen 361005, Fujian)

Abstract: As the predecessor of Hong Kong Zhong Wai Xin Bao, the first Chinese daily newspaper in China, Hong Kong Chuan Tou Huo Jia Zhi (started publication in 1857) occupied a special position in the recent development history of Chinese newspapers. This article mainly attempts to: 1) study the editing guidelines and orientation of this newspaper (including its Japanese edition) by reviewing its coverage and comments on the Pig Issu $\Theta$ ; 2) further confirm its affiliation to 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British colonial English newspaper in Hong Kong. Despite the fact that the editor of the newspaper was a Chinese and boasted himself / to be good to the Chinese 0, the paper was not able to be / self-controlled 0, thus could not be attributed to Chinese nun newspaper.

Key words: the / Pig IssueO, history of newspaper, editing guidelines